

## 2013 年纽约法会召开 李洪志师父亲临讲法

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九日，星期日，纽约法轮大法修炼心得交流会召开。八千多名法轮功学员出席了在 IZOD 体育馆的这次法会，他们分别来自世界五十三个国家和地区。上午，李洪志师父亲临讲法，全场弟子报以热烈掌声。

这是九九年中共迫害法轮功以来规模最大的一次纽约法会。之前的二零一二年五月的纽约法会，有来自四十多个国家的七千多名大法弟子参加；二零一一年八月的纽约国际法会有来自四十多个国家的五千多人参加。IZOD 体育馆位于同属大纽约地区的新泽西州，与曼哈顿仅一河之隔。



## 七千多法轮功学员纽约游行— 展现大法美好 呼唤正义良知

二零一三年五月十八日，来自五十多个国家和地区的七千多名法轮功学员，聚集在美国纽约曼哈顿举行盛大游行，庆祝法轮大法弘传二十一周年，告诉人们大法的美好，同时呼唤正义良知。浩大的阵势震撼中西方观众，人们惊叹于法轮功的超然正气。游行途经曼哈顿唐人街，很多华人出来观看并表示对法轮功的支持。

游行从中午十二点开始，游行

队伍由五个大方阵，共十一个小方阵组成。浩荡的队伍犹如神龙，见首不见尾，游行队伍散发出的巨大、纯正、慈悲的能量，辐射整个唐人街。

游行队伍由展示三个不同主题的大方阵，其间有分为十一个小方阵组成。第一个方阵展示大法的美好及弘传世界，第二个方阵揭示千古奇冤并呼吁制止，第三个方阵呼唤民众觉醒，认清中共的邪恶，赶

快三退（退党，退团，退队）保平安。

游行队伍经过之时，道路两旁众多民众驻足观看，很多华人商家走出店铺观看游行队伍，不少华人感叹：真壮观，这么多人；有的表示要学法轮功，询问如何炼功，在哪里能找到法轮功的书籍；有的说：中共坏就是坏，它的本质决定了它就是独裁、腐败和邪恶。有的说：法轮功的发展越来越壮大……



## 攀枝花血泪（四）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四川综合报道）四川省攀枝花市，是全国唯一以花命名的市，攀枝花即木棉花又称英雄花，攀枝花市位于四川西南川滇交界处，东北面与凉山州三县接壤；西南面与云南三县为界。

攀枝花市原名渡口市（一九六五年成市，一九八六年改名为攀枝花市），是四川省新兴钢铁工业移民城市，全市辖三区二县（东区、西区、仁和区、米易县、盐边县），人口一百二十万。攀枝花是中国西部最大的移民城市，百分之八十以上的居民为外地人，来自于全国及四川省内各地，语言迥异。

一九九二年后，法轮大法传遍中国大江南北，也传到了这西南一隅的钢城，因为法轮大法神奇的功效，使得修者日众，据不完全统计，短短几年，人口并不多的攀枝花得法者近两万人，市区上万人，米易县近八千人。得法者有警察、工人、医生、军人、干部、农民、教师、学生遍及各政府单位、工厂矿山，城镇乡村，通过修炼很多人多年不治的顽疾沉痾，不药而愈，因为法轮大法教人修心向善，在城里，大法修炼者中有现役军人、优秀警察、公务员、先进劳模比比皆是；在乡村：遵纪守法、修桥补路，好人好事层出不穷。如攀枝花市交警一大队的徐浪舟，年年被评为优秀交警，攀枝花市电视台还为徐浪舟做过报导。赵凤英，女，年近六十，市电业局职工，先进，模范。冯忠良，男，原攀枝花建设局设计管理员，曾三次荣获建委颁发的工作先进积极分子。攀枝花这块热土见证了法轮大法弘传的辉煌。

可是自从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江××利用中共迫害法轮功以来，生活在这里的、活跃在各行各业那些兢兢业业被人们赞誉的法轮功修炼人，如今却难见到他们曾经熟悉的身影，这些善良的好人有不少已在残酷的迫害中永远离开了人世。十三年的迫害中，他们究竟经历了多少鲜为人知的肉体折磨和精神摧残……

据不完全统计，十三年来，在中共江氏集团的“肉体上消灭、经济上截断、名誉上搞臭”，“打死白打死、打死算自杀”的灭绝政策下，攀枝花“六一零”系统（江泽民为迫害法轮功成立于一九九九年六月十日的非法组织）对广大法轮功学员大打出手，残酷迫害，攀枝花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的至少六十人，被非法判刑的一百零六人次以上，枉法冤判五~十年重刑的高达四十六人次以上；被非法劳教一百一十二人次以上（劳教期限一~三年不等）；被非法拘留数千人次，被拘留的学员大多数没有任何手续，而且绝大多数都遭受了不同程度的酷刑折磨；被勒索钱财数百万元。而对法轮功学员的随意抄家、非法拘禁及肆意殴打，多至无法统计。

十三年来，在攀枝花这块热土上见证了中共江氏集团迫害善良的无数罪恶，一幕幕人间悲剧，残酷而惨烈。那满树的红，就仿佛是它为善良的法轮功学员流下的血泪。

\*\*\*\*\*

### 一、灭绝人性的酷刑

#### （二）毒打



中共在迫害法轮功群众上不择手段，使用酷刑至少达40种以上，使用对象中妇女和老人占相当比例，令人发指。据不完全统计，1999年7月以来的十三年中，通过民间途径能够传出消息的已有3638名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死亡案例高发地区依次为黑龙江、河北、辽宁、吉林、山东、四川、湖北。

5、罗自容，女，五十九岁，内江人，攀钢退休职工，家住攀枝花市南山。二零零零年元旦，罗自容被绑架。元月十四日下午，罗自容被恶警袁斌、鲁茂淑（女）和另一年轻人非法提审，袁斌用盐边县看守所大门口水泥墩子上的铁链条捆绑她绑不紧，就动手强行脱掉她的棉衣和毛衣，铁链条中间从她脖子后面搭到前面，又从腋窝拉到后背去，从两肩分别缠绕两只手，然后再把两只手在后背绑在一起。铁链子两头用绳子接头（绳子都断了两根），在捆绑时，那个年轻恶警使劲把她两只肩膀往后掰，袁斌绑时用尽全身力气从背后把她的手往上提，又用穿皮鞋的脚踢她两大腿，还用脚踢掉她的鞋。那年轻恶警还说：“把狗放出来”，还想用恶狗来咬她。这样折磨她三个多小时，折磨到晚上七点。

元月十五日上午，罗自容又被恶警袁斌和国保大队长非法提审，袁斌又强行把她棉衣和毛衣脱掉，用铁链子使劲把她双手反背绑起，又是拳打脚踢。朱队长伪善地和她拉家常，背后指使袁斌对她动拳脚。

两天折磨下来，罗自容被恶警袁斌等打得两肩青一块，紫一块，大腿两侧全是青的，在盐边县看守所关了三十天才放她回家。并勒索其家人二千元保证金取保，一年后才把保证金退她。三年过去了，罗自容手腕上被袁斌铐的伤印还清晰可见，足见他当时下手之狠毒。

6、倪加祥，男，攀枝花市仁和区仁和镇莲花村新村农民。二零零四年三月三日凌晨四点，倪加祥去公交车站贴传单被两名蹲点的联防队员发现，他们用手机迅速联系了用重金收买的在附近活动的五名地痞、吸毒分子来帮他们将倪加祥双手反铐在电杆上，脱掉他的双鞋和外裤，对他百般辱骂和毒打，他们不停地扇他耳光，用膝顶他的腹部，用脚朝他身上乱踢，用警棒狠狠地打他头部以下的地方，其中一名地痞为了多领赏金，建议同伙用菜刀砍掉倪加祥的双手未果，他们不停的毒打倪加祥半个多小时。直到仁和派出所接到他们的请功电话开车赶到时，倪加祥已被打成重伤。

之后和蒋光富一起被判刑，劫持到云（转下页）

(接上页)南省第一监狱迫害。

7、陈启荣，女，米易县丙谷人。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一日发真相资料时，被丙谷派出所恶警绑架，戴上手铐十多个小时，之后被非法关押在米易看守所。第三天，政保科科长向金发和恶警柴发祥把陈启荣悬吊铐在办公室窗户上，强行逼供，吊得陈启荣手脚麻木肿胀，手的肉被手铐铐进很深，疼的眼冒金星，全身是汗。在身体疼痛难忍时，恶警逼迫陈启荣画押，陈启荣拒绝画押。第四天，恶警刘兴明逼迫按手印，陈启荣仍然不配合。刘兴明就狠打耳光，当时打出很多鼻血，又强逼陈启荣顶墙，恶警用脚踢，把陈启荣的脚踢肿，踢倒在地，抓起来抓住陈启荣的头发往墙上猛撞，前额被撞肿。第五天，恶警强行陈启荣按指纹，陈启荣不配合，恶警们又罚顶墙、暴晒来折磨陈启荣。他们还利用其他犯人将陈启荣按倒在地，戴上铁铐，强迫按下指纹。还有一个女恶警穿高跟鞋踩着陈启荣的脚，用力来回旋。看守所所长吴学明在陈启荣后背猛击一掌，更加疼痛。

8、张玲，女，一九六二年出生，泸州人，原攀钢职工。二零零一年十月做真相资料，被攀枝花西区分局跟踪，市六一零和西区分局来了几十人实施绑架，随身带的私人财物被洗劫一空。当时还有另外三个

法轮功学员都关进了盐边看守所，经常几个学员被强行带到盐边“金谷酒家”提讯，毒打、吊铐，十几个恶人一起恐吓。

9、邹燕、女，一九七四年出生，家住攀枝花市东区向阳东村八十五附十四号。攀钢新钢钒股份公司动力厂给水车间新区工段。二零零二年七月，邹燕同两位功友去得石镇向世人讲清真相。遭得石镇森林派出所警察绑架，非法搜身，搜包，非法拘押财物（收走手机，雨伞等，现在弄弄坪国安处，至今未还）非法拘留两天，不给饭吃，刑讯逼供。警察将她们三人轮流用手铐吊在楼梯上，脚尖离地。几个男人踢她们的脚跟，发出一阵阵惨叫声。邹燕的右手背皮开肉绽，至今留下一块伤疤。右手臂被拧伤，好长一段时间抬不起来。所长用皮带，粗皮管将邹燕大小腿几处打得乌黑。恶警张柏林用装满水的矿泉水瓶将她额头打了一个包。

弄弄坪国安袁斌将邹燕吊铐在窗框上，双脚被手铐铐上，脚尖离地，又踢腿又打脸。用带刺的草打脚背，脚背马上就红肿了。一个北方口音男子说：“你不说传单哪来的，打死算白死，随便我们说，公安局是从来不负任何责任的”。并在她背上狠狠打了一拳……。事后，她们三人被非法关押在市看守所。（邹燕被关押二十七天）（待续）

## 法轮功在中国是完全合法的

许多人都认为国家已经把法轮功定为了×教，其实根本就没有。是江泽民在1999年10月25日接受法国记者采访时第一次提出“法轮功就是×教”的说法。第二天，《人民日报》便发表了题为“法轮功就是×教”的社论。

但是《人民日报》的社论不是法律。《宪法》明文规定立法权是属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其它任何机构或者是个人均无立法权力。江泽民和人民日报评论员没有这项权利。声称“法轮功是×教”，是非法的说法，是无法律效力的诋毁之词。

1999年10月30日由全国人大及常委会制定的《关于取缔邪教组织，防范和惩治邪教活动的决定》，是对“邪教”的认定与处罚，根本就没有说过“法轮功是×教”。

显然，江氏集团利用老百姓不懂法律玩了一个偷换概念的把戏，很多人就以为迫害法轮功已有了法律依据。

其实严格地说，依据法律，炼法轮功在中国是完全合法的。而对法轮功的迫害才是中共集团凌驾于法律之上的犯罪行为。

二零零一年除夕，在北京天安门广场上发生了令世界震惊的“天安门自焚”事件。很多人因此对法轮功产生了误解和仇恨，但众多证据表明，自焚是一场骗局。

### ◆头发和塑料瓶烧不坏？

央视录像中，被大火烧过的王进东，面部严重烧坏，腿上的棉衣烧烂，但他两腿间盛汽油的塑料雪碧瓶却翠绿如新，最易着火的头发也还完整。警察拎着灭火毯等着拍戏，丝毫没有灭火的急迫。



### ◆气管切开能唱歌？

根据医学常识，为防细菌感染，危及生命，大面积烧伤病人要住隔离病房，探视者需穿戴隔离衣帽、手套、鞋套。12岁的刘思影做了气管切开手术4天后，不但接受“焦点访谈”记者李玉强直接穿便服近距离采访，并且说话底气十足，还对着麦克风唱歌！被海外医学界人士戏称中央电视台“创造了医学奇迹”。注：切开气管手术要把插管伸到声道以下的喉咙里，以便病人可以呼吸。此时病人不能用嘴呼吸，气流进不到声带和喉部，所以病人不能说话。如果病人要说话，需要堵住这个插管，但声音是断断续续、不连贯、漏气的。



国际教育发展组织（IED）2001年8月14日在联合国会议上，就天安门自焚事件，强烈谴责中共的国家恐怖主义行为。声明说：从录像分析表明，整个事件是政府一手导演的。

# 中国大陆孩子们的苦难人生

六一儿童节即将来临，这是大陆孩子们的节日，然而生活在中共统治下的孩子们真的幸福吗？

近日，有媒体报道，“7.23”动车事故中幸存的两岁半女童小伊伊，经过近两年的治疗，仍然落下严重残疾：左小腿九级伤残，腿部皮肤十级伤残。左小腿切除了至少三分之二的肌肉，影响日后的生活。与当初中宣部的禁令一样，今天的大陆媒体，偶尔见诸报道的，都是在极力渲染小伊伊劫后余生的“喜悦”，闭目不见小伊伊六百多个日夜的痛苦挣扎，更不见事故真相和责任人。

任何一个社会，老人和孩童受到的待遇都是这个社会文明程度的标志。今天当中共得意于“大国崛起”的时候，高呼“再苦不能苦孩子”的时候，中国的下一代却在毒奶粉、毒疫苗、豆腐渣校舍、劣质校车、动车事件、盗车杀婴等等中饱受苦难的折磨。

不过，这还是世人知道的阳光下的罪恶，而那隐蔽的黑暗处，有着鲜为人知的中共一手炮制的对孩子们更加残酷的罪行。十五岁的铁龙，家住河北省定州市留春乡邵村，因向老师讲述法轮功真相，被老师诬告。留春乡派出所把正在读初中二年级的小铁龙绑架到乡政府，用手铐铐在树上，拳打脚踢，直到打累了他们去休

息。之后小铁龙被迫流离失所。不久，又被他们抓住，关押到定州看守所。

还有一个孩子为救母挨打。二零零六年，当盛伟还是个十三岁的孩子的时候，他的妈妈因为修炼法轮功被当局绑架，被绑到铁椅子上遭恐吓和刑讯。他忍饥挨饿借了二十元路费，背着三岁的妹妹到吉林省白山市抚松县公安局要妈妈，恶警竟然将盛伟痛打一顿。盛伟的脸被皮鞋踹肿，耳朵嗡嗡直响，毛衣袖子被撕破，当时就晕死过去。醒来后被强行推上警车送回家，警察揪掉小盛伟一把头发，还满嘴脏话骂他。

还有一个孩子被逼为乞。二零零二年十月的某一天，河北沧州盐山公安局警察跑到法轮功学员李淑霞家中，象群土匪式地翻墙而入，绑架、抄家，李淑霞十四岁的儿子哭喊，被警察用擦车的脏抹布塞进嘴里，带走后铐在公安局的地下室里。恶警对孩子打骂、逼供，企图问出当地其他法轮功学员的情况。孩子绝食两天才被释放。警察威胁孩子的外公说：过两天再把孩子送回公安局。孩子一听，吓得离家出走，从此乞讨为生。

还有一个孩子被逼着去看解剖父亲的尸体。二零零二年，河北阜城县崔庙乡清东村法轮功学员刘秋生被毒打致死。由于遗体上迷雾重重：

遍体鳞伤，眼睛睁着，耳朵、脸部、右肩、右胸呈黑紫色，家人怀疑是被毒折磨致死。当局为了掩盖真相，故意不通知他的妻子和母亲，只把他十六岁的孩子骗去，当着孩子的面进行尸体解剖。解剖时，还取走一些器官，说是拿去化验。给孩子精神上造成难以承受的痛苦。

还有很多很多这样的孩子们的故事。因为父母修炼法轮功受着当局的迫害，他们成为了最受歧视和屡遭欺凌的生命，他们承受着毒打的疼痛、关押的凌辱、饥饿的煎熬、恐惧的折磨，无论在身体上还是在心灵上都倍受摧残，甚至在迫害中失去了宝贵的生命。

还有一个不得不说的孩子的故事，那是中共自编自导的“天安门自焚”伪案中十二岁的小女孩刘思影的悲惨故事。中共为了煽动世人对法轮功的仇恨，编造并导演了这场自焚，把这个与法轮功毫无关系的孩子烧伤后再阴谋杀害。中共不但杀害了小思影，还把整个谎言制成电影、写进课本毒害全中国的孩子们。

虽然这一切都被中共极力掩盖着，然而正如它无论如何掩盖，小伊伊伤残的身体都是恶党草菅人命的记载一样，每一个孩子苦难的身躯，都在无声的诉说着恶党的残暴与冷血，都成为它灭绝人性的罪恶记载和见证。



## 诚念大法好 炸雷火球伤不着

【明慧网】我是四川攀枝花市某医院的退休医生，以前曾接触过大法弟子，了解过大法和大法真相，但始终没有进入大法修炼之门。2005年8月25日在我家屋里发生的惊险而又神奇的事，把我从迷中惊醒，改变了我的道路。

2005年8月25日晚饭后，我和老伴外出散步，没走多远，天气突变，大雨将至，我们急速回家。刚回到家关上门，外面风驰电掣，雷雨交加，雷不断的打，雨越下越大，随着一声雷鸣巨响，突然一个直径约2尺的刺眼的火球从大门滚进屋，沿着卧室客厅滚了三圈，火球边滚边发出巨大的爆炸声，火花四溅，烟雾弥漫，邻居听到爆炸声，不知是哪家发生了什么事，由于雨水太大不能过来看个究竟。我俩吓瘫了坐在床上，不敢睁眼，心想我们可能活不成了，闭着眼睛等死吧。

突然我脑海中想起大法弟子说的：法轮大法是正

法，是救度世人的，危险时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就会得救。

于是我们就念“法轮大法好”，刚念完火球已滚到客厅电视机的位置爆炸，发出一声巨响之后就消失了。过后查看屋里，地面被击了好几个坑，有的鼓起一个个包，而电视机等家用电器及其他物品完好无损，我们俩老也没受到一点点伤。

通过我家屋里遭雷击的事，体现了法轮大法的神奇，是大法保护了我们，是大法师父救了我们，给了我们第二次生命。于是我俩马上声明退出中共恶党组织，并从此走上修炼的路。

